

# 老城区“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老城区财政局

2020-11-3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4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6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2
七、对策建议.....	14
附件一：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16
附件二：绩效评价专家签名表.....	18

# 老城区“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和2019年4月河南省委、省政府印发的《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精神，遵照洛阳市委、市政府和老城区委、区政府关于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的要求，洛阳市老城区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参照《老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区财政局关于老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和老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精神及老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老城区财政绩效管理工作规程（试行）》和《老城区财政局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结合本项目实际，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通过现场考察、听取汇报、查看资料、问访调查和分析研究等形式，对老城区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财政支出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绩效评价，形成评价报告。经过绩效评价工作组评议，该项目综合得分86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本次评价主要包括：财政资金拨付使用情况、财政资金的使用与市、区政府政策导向的吻合程度、财政资金分配方法是否合理？项目运行是否完成了基本公共卫生的工作各项目标任务？是否牢固树立以人为本、为民服务的理念，从而实现以维护人民群众健康为中心，围绕推进健康中原建设、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目标？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和资金的管理规范情况、项目对老城区基本

公共卫生服务的全面、规范实施水平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由老城区卫建委负责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领导、协调和技术支持；由辖区内 7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 所乡镇卫生院、28 个服务站、22 个村卫生室、1 所区保健院为项目实施单位；目前基本形成了以区疾控中心、区保健院等公共卫生职能部门为指导，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为枢纽，以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为基础的三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网络体系。

2019 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 60 元（按服务人口 19.39 万人计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补助资金到位总额 1163.288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补助资金 697.96 万元，省级专项补助资金 232.65 万元。市级专项补助资金 93.07 万元，区级专项补助资金 139.608 万元，根据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洛财预〔2018〕671 号）文件精神，老城区共拨付 2019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补助资金 1063.53 万元。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是在国家、省、市卫健委的领导和

指导下，积极发挥卫生行政部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以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为指导，以维护人民群众健康为中心，以围绕推进健康中原建设、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目标。

##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 2019 年 1—5 月项目顺延阶段。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从 2009 年即开始实施，2019 年 1-5 月为项目顺延阶段。在此阶段，老城区卫建委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纳入目标管理，签订目标责任书，作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

(2) 2019 年 6 月为项目上半年度考核阶段。此阶段老城区卫建委按照《老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制定了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标准，成立了以区卫建委主任为组长的老城区国家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领导小组和考评专家组，对各项目实施单位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项目资金和财务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考核评估。

(3) 2019 年 7—11 月为项目重点督导阶段。在此阶段，老城区卫建委项目领导小组对老城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重点督导、考评。重点考核辖区内承担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项目运营情况。

(4) 2019 年 12 月为项目年度考核阶段。此阶段老城区卫建委按照 2019 年 11 月 6 日《老城区卫健委、老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19 年度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老卫健发

〔2019〕68号）进行年度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项目效果等四方面。区卫健委、财政局及时向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通报考核结果，考核结果将作为2019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拨付的重要因素。

##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老城区卫健委牵头组织相关专家，采取听取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现场查看和电话抽查群众满意度相结合的方法，分别对全区7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乡镇卫生院、28个社区卫生服务站（中心站）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行了全面的考评，对项目的组织管理、资金管理以及项目执行和项目效果进行了自我评价，并提交绩效自评报告。自评报告在资金管理及使用、项目执行、项目效果方面做了较完整的论述，但对项目开展存在问题的梳理不够充分，后续改进措施部分也过于简略。

##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老城区2019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任务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的全面评价，旨在全面客观地了解老城区2019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进展情况，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促进项目规范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保障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保证群众受益。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的原则，遵照《国家卫生计生

委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的通知》以及相关服务规范内容，按照《洛阳市卫健委、洛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19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及技术规范和《洛阳市卫生健康委、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医保局关于印发洛阳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考核方案（试行）》的通知精神，参照《老城区卫健委、老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老卫健发〔2019〕63 号）和《老城区卫健委、老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19 年度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老卫健发〔2019〕68 号）内容，通过深入现场调研、座谈、查看资料和问卷调查、走访群众等形式，对各实施单位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项目资金和财务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考核评估。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 前期准备**

2020 年 10 月 15 日-10 月 19 日，老城区财政局组建项目评价专家组，组织召开绩效评价工作布置会，明确评价目的。专家组查阅项目资料，了解项目开展情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表，并向被评价单位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 **2. 组织实施**

2020 年 10 月 21-22 日，项目评价专家组开展项目评价调研工作：

一是进行现场调研和走访调查：根据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际情况，专家组人员到老城区道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老城区

邙山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调研，随机听取老城区市民和一线医务人员对该项目的评价，获取该项目的第一手资料。

二是听取汇报和查阅资料：专家组到道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邙山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老城区卫健委进行座谈，听取区卫健委相关领导和项目实际负责人的汇报，同时查看老城区卫健委项目自评报告和其它相关资料，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实际问题。

### **3. 分析评价**

2020年10月25-11月3日，召开项目评价专家组座谈会，沟通项目开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问题形成的原因，提出相关改进措施，并对项目开展整体情况进行评价，撰写项目评价报告。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项目领导小组依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河南省审计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意见的通知》（豫财社〔2014〕116号）、《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洛财预〔2018〕671号）、《洛阳市财政局、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2019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第一批）的通知》（洛财预〔2019〕126号）和《老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根据项目服务数量、质量和考评结果确定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机构的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按照填平

补齐的原则将资金拨付到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各医疗机构。2019年共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补助资金 1063.53 万元（到位总额 1163.288 万元），资金差额部分由老城区财政局根据《老城区财政局关于收回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资金的通知》（老城财预[2020]1号）文全部收回。

##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 1. 项目组织情况

老城区卫健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明确了区级层面、办事处及乡镇层面、城镇社区及村级层面上各级的职责，充分发挥了各级优势；建立健全相关组织，实行目标管理，严格目标考核，树立了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全区一盘棋思想，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 2. 项目管理情况

老城区卫健委在项目开展过程中，从机构设置、人员配置、制度制定、流程设计、过程监控等方面开展工作。专门设置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并派专人负责，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延续、实施、监督、考评进行全方位精细化管理。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1）明确组织领导

老城区卫健委高度重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资金补贴项目的实施和执行，明确了区级层面、办事处及乡镇层面、城镇社区及村级层面上各级的职责，有利于各层面发挥各自优势，促进工作开展。

区级层面。成立了以区卫健委主任为组长，主管副主任为副组长，区疾控中心主任、区监督所主任、区保健院院长、辖区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主任为成员的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以辖区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和医院院长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领导和协调工作。区疾控中心、区监督所和区保健院等公共卫生职能部门利用业务技术优势，充分发挥其在工作中的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等技术支撑作用。

办事处及乡镇层面。充分利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人员技术设备优势、发挥其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中的主力军作用和枢纽作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对上接受区卫健委的领导和区疾控中心、区保健院、区监督所的业务技术指导，对下承担着向居民群众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领导、指导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工作顺利开展的任务。

城镇社区及村级层面。充分利用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贴近群众、熟悉群众的优势，发挥基层基础和网底作用。明确要求专人负责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参加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例会，服从区疾控中心、区保健院等公共卫生职能部门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的领导和技术指导，协助配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在“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和“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技术指导工作组”的指导下，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项目实施单位（包括7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所乡镇卫生院、28个服务站、22个村卫生室、1所区保健院），均成立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领导小组，确定了项目负责人员，明确了

职责和分工。

## （2）健全各项制度

老城区卫健委制定了《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和《老城区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及考核评价方案》、《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办法》，明确各单位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规范运行；坚持基本公共卫生每月例会制度，坚持及时通报基本公共卫生工作情况；组织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妇幼保健院等单位有关人员，就《第三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老城区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对全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人员进行培训；辖区各单位牢固树立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全区一盘棋思想，实行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一体化管理，和农村乡村一体化管理。

## （3）严格目标考核

老城区卫健委对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行目标管理，严格目标考核。每年年初，区卫健委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纳入目标管理，签订目标责任书，作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并把考核成绩与年终评先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拨付挂钩。

考核工作原则上每年6月、12月完成。上半年考核由卫健委各相关科室按照工作职责自行组织，年度考核由老城区卫健委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公室统一组织，对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卫生院实行全覆盖考核，对村卫生室考核抽查覆盖率不低于20%；乡卫生院负责对村卫生室实行全覆盖考核。

##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 1. 项目效率性分析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不仅促进了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理念；而且提高了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在应对 2020 年新冠疫情期间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2. 项目效益分析

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在促进区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公平方面，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进一步完善

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至 2019 年 12 月底，累计录入电子健康档案 188566 份（辖区常住人口 19.39 万人），电子建档录入率达 97.25%；免费发放健康教育资料约 82693 份，举办公众健康教育咨询和讲座 629 次，参加活动 29883 人次；建立预防接种证（卡）15308 人，纳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达到 98.59%。糖尿病管理 4510 人，规范管理 3890 人，规范管理率达 86.25%；重型精神病管理人数 775 人，规范管理 627 人，规范管理率达 80.90%；上报传染病 740 例，管理结核病 105 人；新生儿访视 1810 人，访视率 89.03%；早孕建册 1742 人、产后访视 1804 人；65 岁老年人健康管理 18303 人，接受免费体检老年人 11980 人，中医药服务老年人 10546 人；高血压管理 9522 人，规范管理 8182 人，规范管理率达 85.93%；儿童健康管理 15922 人，儿童系统管理 14842 人，管理率 93.22%，中

医药服务儿童 7628 人；上报传染病 740 例，管理结核病 105 人；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协助开展卫生督查 1381 次；辖区家庭医生签约 121530 人，重点人群签约 40573 人；老年人中医体质辩证和儿童中医调养工作分别纳入到老年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项目中，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分别达到 70%以上；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内容，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的《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工作规范（2019 年版）》开展实施。

### （2）服务下沉，形成相互配合、统一行动的工作格局

目前，老城区基本形成了以区疾控中心、区保健院等公共卫生职能部门为指导、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为枢纽、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为基础的三级基本公卫服务网络体系，形成了各单位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统一行动、全区基本公共卫生工作一盘棋的工作格局。在手足口病防控、艾滋病结核病防治、免疫规划以及强化免疫、查漏补种、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慢性病防控等工作中显示出很强的战斗力。

### （3）锻炼了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在特殊人群重大疾病关怀、构建和谐医患关系、特色诊疗、中医药服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方面，都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同时，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也十分重视基本医疗服务的医疗服务质量，注重结合社区卫生服务的特色，着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提升。根据老城区社区卫生服务满意度调查的反馈意见，对老城区 2019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满意的群众

比例达到 100%，通过专家组的抽查满意率达 98%以上。

##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员的分别打分和共同讨论，认为该项目符合市、区相关文件的要求，财政资金在支持和引导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及保障老城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项目管理较为科学，但存在着信息化建设滞后和大数据利用不充分、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人员配置不足、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经过专家组成员评议，老城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得分为 86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信息化建设滞后，大数据利用不充分**

公共卫生大数据有助于提高对传染病疫情的追踪和响应，对疾病早期预警能力也可以辅助决策。老城区的公共卫生信息平台，均使用国家、省、市相关信息平台，没有统一接口，资源统筹和整合利用不足，导致不同系统之间无法实现数据共享。数据处理方面，当前标准和技术难以满足大数据整合应用的要求，缺乏统一标准、格式，不同层次结构化与非结构化数据集成融合较为困难。分析方法方面，缺乏专门面向公共卫生领域的分析方法库和模型库。同时在信息化建设过程中，还存在着信息应用层次低、数据录入质量待提高、相关人员信息化意识不强等问题。

### **（二）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要性认识不足**

群众知晓是其主动参与和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第一步，也是检验各项服务是否真正落实的重要指标。现在部分社区居民对公共卫生服务内容一知半解，对服务水平不信任，“重医轻防”的意识还未得到根本扭转，公共卫生的重要性还没有被公众接受，群众参与度不高。如何让居民理解和自觉接受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升健康文明、完全卫生的生活方式，才能够在全社会营造有利于公共卫生建设的良好氛围，提高百姓对公共卫生的知晓率、认同率。这需要街道办事处和社区服务中心统筹协作，宣传公共卫生相关法律法规，用百姓通俗易懂的方式切实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政策宣传到位。

### **（三）基层公共卫生服务人员配置不足**

目前老城区基层公共卫生人才资源与人才缺乏问题较为严重。调查中发现，目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部分人员存在身兼数职，既要完成本职医疗任务又要完成公共卫生团队工作，存在医务人员数量与工作量不相符，使得基层卫生服务系统从业人员压力大，人才容易流失，缺乏高层次人才，不能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的就医需求。部分卫生机构为解决此问题，采取聘用临时医疗人员，但又未对临聘人员进行系统的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内容培训，导致出现业务不熟悉，服务意识欠缺，临时聘任人员工作质量无法保证等现象。

### **（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利用水平不高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在流动人口中有相当比例的人群没有建立健康档案。对流动人口居民健康档案的建立，可以使社区对流动人口的健康状况和疾

病状况有个整体把握，从而制定出一定的针对性措施；二是流动人口健康教育普及率有待提高。流动人口接受各项健康教育的比例不高，对健康教育认识不足，其职业安全及健康防护意识薄弱。

## **七、对策建议**

### **（一）促进互联互通建设，完善卫生健康信息系统**

推动互联互通，逐步建立统一的公共卫生信息交换平台，整合各级公共卫生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统一管理，实现各个信息系统之间互联互通，覆盖疾病监测、慢性病管理、疫情预警、传染源追溯、计划免疫等项目，有效提高公共卫生保障能力。依托“互联网+”，通过建立包括电子健康档案库、电子病历档案库、全员人口信息库的统一共享平台来实现居民健康卡、电子健康档案的健康信息共享。加强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利用，推进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向着标准化、智能化、移动化、集成化方向发展。

### **（二）继续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力度，提高居民知晓率**

一是通过定期举办大型宣传活动。利用具有公众知晓度的活动日，以义诊、咨询、健康教育为载体，通过现场咨询、资料发放、展板展示、视频播放等形式开展宣传；二是通过不间断多媒体宣传。各卫生机构、各类学校及养老机构应在本单位合适位置，循环播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片；三是通过悬挂横幅、标语。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要悬挂至少一幅以上宣传标语和横幅；四是对中青年人群宣传。充分利用网络、短信、微博、视频、微信等新兴媒体，开展科普知识传播；五是对老年人群宣传。

以健康教育、义诊、咨询等形式，开展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防控知识宣教，增强群众的防病意识和预防保健能力。六是通过流动人口和留守儿童家长宣传。制订切实可行的宣传计划，传播健康知识。

### **（三）出台切实的政策与措施，着力解决基层人才资源不足问题**

建议由区卫建委牵线搭桥，给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市级三甲医院之间建立好的互动平台，促进二者之间加强合作，开展人才交流。三甲医院可以定期派专家来基层坐诊、指导，基层医疗卫生人才也可以定期去三甲医院学习、培训。通过这种双向的人才交流和互动，提高基层卫生人才的业务水平，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尽心尽职尽责的为居民服务。同时制定优惠政策，吸收医疗工作者，应届高校毕业生进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工作。进一步重视对基层公共卫生队伍的技能培训，提升整体服务水平和工作质量，提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乡镇卫生院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处置能力。

### **（四）逐步推进在流动人口中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建议老城区卫建委在做好常住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同时，逐步推进在流动人口中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首先是积极开展关于流动人口的宣传教育活动，定期举办针对流动人口卫生利用以及生殖健康方面的免费公益讲座；其次提高流动人口利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主动性。提高流动人口对它的认知，进而去主动利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从而引导树立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守门人的理念，为健康中国、健康洛阳建设做出贡献。

##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 老城区 2019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得分
指标内容	分值	指标内容	分值	指标内容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管理的高效性、及时性、精准性是否达到要求（4分）	项目目标明确，1分；项目目标细化、量化，1分；管理高效、及时和精准，2分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设立与运作是否规范；决策管理机制是否统一；卫建委内部治理结构是否合理（3分）	设立与运作规范，1分；决策管理机制统一，1分；治理结构合理，1分	3
				决策程序	资料接收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建设的实施、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监督约束机制是否健全（5分）	申报资料接收符合申报条件，1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项目的实施、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1分；监督约束机制健全，2分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申请拨付及使用计划；项目付款期限是否合理、科学（2分）	制定相关资金申请拨付及使用计划，1分；项目付款期限是否合理、科学，1分	2
				分配结果	项目资金的分配和运行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资金在各付款环节是否合理（6分）	项目资金的分配和运行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3分；项目资金在各付款环节是否合理，3分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财政实际到位资金 / 财政计划到位资金 × 100%（3分）
	到位时效				财政资金是否能及时拨付给运行单位；资金若未及时到位，对项目运行造成影响的程度（2分）	根据资金到位情况及对项目运行造成影响的程度进行评分，2分	1

项目绩效	55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合理,是否存在资金使用不合规、虚列或套取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有无截留、挤占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通过审计和检查;内部控制管理,项目资金是否合规(7分)	无虚列,1分;支出依据合规、无截留、挤占,1分;无挪用资金情况,2分;内部控制管理,1分;资金根据相关办法严格管理,2分	7
				财务管理	健全财政规章制度,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财务制度是否规范完善,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完整,可持续性的监管(3分)	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使用办法管理,1分;资金管理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	3
		10	组织实施	组织	项目主管单位项目管理机构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2分)	项目管理机构健全,1分;人员分工明确,1分	2
				管理	是否建立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方案和制度;人员配备是否符合要求;人员培训是否达标;项目进度是否进行检查和监督,档案管理是否规范,加强对项目的科学论证和管理;制定合理的项目运行方案(8分)	健全项目管理制度,1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方案和制度,1分;人员配备符合要求,1分;人员培训达标,1分;项目进度合理、监督到位,档案规范,2分;合理的项目运行方案,2分	7
	15	项目产出	产出	数量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能否满足卫健委管理要求(5分)	根据项目运行中能够满足卫健委管理要求情况评分	4
			产出	质量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运行能否高效处理医疗管理中的问题(4分)	根据运行后实际情况评分	3
			产出	时效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能够及时、快捷处理问题(3分)	根据运行后实际情况评分	2
			产出	成本	项目运行费用是否节约使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的数额(3分)	项目运行费用节约使用,1.5分;符合相关政策规定的数额,1.5分	3
	40	项目效果	经济	效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运行是否节约了医疗管理成本(8分)	与之前医疗管理费用进行比较,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6
			社会	效益	是否大幅提升政府医疗管理的效率,8分;项目的运行是否推进12项基本医疗服务,维护人民健康服务,2分	大幅提升政府医疗管理效率8分;维护人民健康服务,推进12项基本医疗服务,2分	8
环境			效益	项目运行是否对医疗环境的提升作用明显,6分	根据提升效果酌情评分	5	
可持			续影响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进步是否持续、有效(8分)	持续有效,8分;影响不明显,4分;无影响,2分;阻碍发展,0分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效果是否满意（8分）	居民对项目运行效果满意程度，0—8分	6
总分		100				86

附件 2：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员签名表

绩效评价专家组成员签名表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行政（技术）职务 / 职称 / 学位	签名
张纪	河南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副院长、教授、博士	
李金峰	河南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副教授、硕士	
吴松岭	河南科技大学经济学院	副教授、硕士	
管帅	河南科技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硕士	

评价工作开展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